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責任。



天津泰達生物醫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Tianjin TEDA Biomedical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89)

董事調任
及
行政總裁之變更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執行董事郝志輝先生已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日獲委任為董事會副主席，並於同日辭任本公司行政總裁。

另外，董事會同時宣佈已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日委任張春生先生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董事調任及行政總裁之離任

天津泰達生物醫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執行董事郝志輝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日因獲董事會委任為董事會副主席，於同日辭任本公司行政總裁一職。

郝志輝先生(「郝先生」)，50歲，自二零零九年五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於一九八四年八月畢業於天津醫科大學，獲醫學學士學位，並留校任教至一九九五年；於一九九二年八月畢業於天津醫科大學，獲醫學碩士學位。在一九九五年五月至一九九七年八月期間曾在天津德普生物技術和醫學產品有限公司主管生產及技術工作，在一九九七年九月至二零零零年九月期間曾在天津泰達國際創業中心工作並任醫藥產業部部長一職。在二零零二年九月至二零零四年三月期間，郝先生就學於清華大學繼續教育學院工商管理專業。在

二零零零年九月至二零零六年八月期間相繼在本公司擔任投資總監、監事會主席及常務副總裁等職務。自二零零六年八月至今在本公司擔任總裁職務。郝先生亦獲委任為廣東福利龍複合肥有限公司及天津阿爾發保健品有限公司董事。

郝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其任期由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為期三年。郝先生之現有年薪為人民幣250,000元，乃根據市場水平、工作範圍、參與程度、經驗、資歷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建議等因素釐定。

委任行政總裁

另外，董事會宣佈委任張春生先生（「張先生」）為行政總裁，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日起生效。

張春生先生（「張先生」），現年四十四歲。彼於一九八九年獲學士學位。張先生自大學畢於後，曾先後在廣東省人民政府有關部門工作，歷任科員、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副處長、處長、副廳長。其中在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九年期間，張先生在中央政府駐香港機構工作，並在二零一零年，出任香港公司大自在文化傳播公司董事長及在二零一一年起，擔任深圳市翔永投資有限公司（「翔永投資」）董事長，並持有其全部股權。翔永投資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持有本公司180,000,000股內資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2.68%。

除上文披露者外，郝先生及張先生目前並沒有於本公司或本公司集團之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務，並在過去三年不曾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司擔任任何職務。

郝先生並無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之本公司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此外，郝先生乃獨立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創辦人、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管理層股東、其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且與彼等並無關連。

此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其他有關董事調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且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條所載任何規定予以披露。

承董事會命
天津泰達生物醫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王書新

中國天津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王書新先生、郝志輝先生及謝克華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馮恩慶先生、謝光北先生及危敬權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曹凱先生、吳琛先生及關彤先生組成。

本公佈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失實成分；(2)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其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所表達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於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在創業板網頁(網址：<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供瀏覽。